

光大证券

关于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光大证券作为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否
2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光大证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1]864 号），因星光珠宝无法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因此主办券商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光大证券关于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决定风险提示性公告》。

根据股转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进入整理期前一交易日开始，公司每一交易日应当披露摘牌整理期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共 10 次，整理期最后一日应当披露关于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司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由主办券商披露。

由于星光珠宝无法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因此主办券商已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 日期间持续披露了《光大证券关于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等十次风

险提示性公告。

星光珠宝股票摘牌整理期已于 2021 年 8 月 3 日结束，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8 月 4 日终止挂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无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股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将对公司的公司声誉、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主办券商提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光大证券

2021 年 8 月 3 日